

关于开展统计学院 2026 届推荐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综合素质测评工作的通知

各 2022 级本科班：

根据工作安排，我院即将开展 2026 届推荐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综合素质拓展测评工作，现将相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学生申请

（一）申请条件

凡符合学校和学院关于推荐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相关规定，希望参加推荐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的统计学院 2026 届全日制本科应届学生，均需参加统计学院 2026 届推荐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综合素质测评工作。

（二）材料接收要求

申请学生按照《统计学院 2026 届推荐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综合素质拓展测评办法》（附件 1）要求准备相应活动的证明材料（如证书扫描件、学务中心活动截图、任职经历证明或活动照片等），并按照对应项目填写《统计学院推荐本科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综合素质评价核算表》（附件 2）内容明细，各班汇总名单后填写《统计学院推荐本科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综合素质信息汇总表》（附件 3），以班级为单位提交上述电子版和纸质版材料，其中：

1. 电子版材料：申请学生材料以“班级+姓名+2026 届素

质拓展证明材料/评价核算表”命名提交至班长处，各班分别汇总申请学生的证明材料与评价核算表，附班级信息汇总表并将上述材料压缩后以“班级+2026 届素质拓展材料”命名提交至 rucrsstm2025@163.com。

2. 纸质版材料：申请学生按“评价核算表+证明材料”的顺序装订纸质材料，证明材料标注所对应的加分项目后提交给班长。各班汇总后将班级信息汇总表和纸质材料提交至明德主楼 1037 办公室。

（三）材料提交截止时间

电子版材料：2025 年 9 月 4 日 24:00

纸质版材料：2025 年 9 月 5 日上午 9:30-11:30

二、资格审查与测评核算

（一）工作小组构成

统计学院 2026 届素质拓展测评工作由学院推免工作小组领导，由素质拓展测评工作小组和班级评议小组依照《统计学院 2026 届推荐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素质拓展测评办法》负责具体实施。素质拓展测评工作由学院推免工作小组领导，由素质拓展测评工作小组和班级评议小组负责具体实施。素质拓展测评工作小组成员包括分党委、分团委负责人和分团委各学生组织负责人；班级评议小组成员包括分党委、分团委负责人和参加推免学年的各班班主任、班长。

（二）测评核算时间

2025 年 9 月 5 日-2025 年 9 月 9 日

（三）测评核算内容

工作小组将对申请学生材料真实性进行审核，并对照《统计学院 2026 届推荐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素质拓展测评办法》进行初评和分数复核。分数复核结束后，对测评结果予以公示。

三、注意事项

1. 请各位申请学生务必按时提交证明材料和评价核算表，逾期提交学生不予进行综合素质测评核算。

2. 测评核算中将依据评价核算表对证明材料中存疑或缺失内容将集中进行 1 次问题反馈，联系申请学生进行材料补报或替换。超过规定期限未补充反馈或补充内容仍无法进行证明的，视为该项材料无效，不予核算该项目分数。

3. 其他未尽事宜，以学院推免工作小组正式通知为准。

联系人：徐澜玲 吴宇浩

联系电话：010-82500192，010-62511316

附件 1：《统计学院 2026 届推荐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素质拓展测评办法》

附件 2：《统计学院推荐本科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综合素质评价核算表》

附件 3：《统计学院推荐本科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

生综合素质信息汇总表》

统计学院党团学办公室

2025 年 8 月 29 日